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
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
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开展普法教育工作，宣传国家劳动保障方针、政策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

(三) 督促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依法办理各种用工手续，负责劳动合同的推行和管理，具体承办局属各单位提请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对立案的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意见。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5.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5.05	总计	60	135.0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22.20	12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0	12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66	1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7.66	1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	9.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	9.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	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20	93.90	28.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2.20	93.90	28.3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107.66	79.36	28.3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 察	107.66	79.36	2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9.13	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9.13	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	1.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2.20	122.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2	3.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3	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05	135.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05	总计	64	135.05	135.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135.05	106.75	2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0	93.90	28.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66	79.36	28.3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7.66	79.36	2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	14.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	9.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	3.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	3.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8	0.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	9.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	9.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	7.6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	1.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68	30201	办公费	2.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6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5.52	30205	水费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0.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0	30206	电费	0.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3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211	差旅费	0.3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4	31206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6.16	公用经费合计				10.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35.0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35.05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24 万元，增下降 26.3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5.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0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75 万元，占 79.04%；项目支出 28.30 万元，占 20.9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5.0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35.0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24 万元，下降 26.3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0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8.24 万元，下降 26.3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2.20 万元，占 90.49%；卫生健康支出（类）3.72 万元，占 2.75%；住房保障支出（类）9.13 万元，占 6.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二是调整工资。其中：基本支出 106.75 万元，占 79.04%；项目支出 28.30 万元，占 20.96%。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10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二是调整工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0.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4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25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预算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健全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长效机制，另一方面解决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维护了广大农民工切身利益，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稳定。

组织对 2024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单位整体支出项目设置合理，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检查及日常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检查及日常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做好日常巡查工作，认真办理欠薪案件；二是深入排查拖欠农民工工资隐患，督促企业落实用工实名制，着力规范工资支付行为，强化监管责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项目支出，严格预算执行，健全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长效机制，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

“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检查及日常办案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检查及日常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065-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065006-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做好日常巡查工作，认真办理欠薪案件。			2024 年全年共接收欠薪投诉、举报及咨询 4,878 条，立案处理欠薪案件 116 起，涉及劳动者 2,645 人，追回工资及补偿金 1,733.2 万元，法定时限内结案率保持 100%。通过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发放工资 3.4 万人次，金额达 2.7 亿元，从源头预防欠薪风险。日常巡查在建工程项目、用工企业 91 个，督促用人单位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实名制管理等制度，有效预防和减少了欠薪问题的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	=2 次	2	5	5	

分)	质量指标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	≥ 2 次	2	5	5	
		处理投诉举报案件	≥ 500 件	500	10	1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geq 97\%$	97	5	5	
		监督企业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覆盖率	$\geq 98\%$	1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程序的规范性	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处理投诉案件的及时性	限时办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总成本	≥ 20 万	20	5	5	
	效益指标(30分)	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	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	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对工资支付工作满意程度	≥ 96 百分比	96	10	10	
总分					100	100.00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两网化平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两网化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065-宿州市埇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065006-埇桥区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	10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	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标 总体 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实做强为标准提升两网化运行质量，加强两网化标准化建设，做实两网化信息数据				建立两网化平台，提升两网化运行质量，做实两网化信息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组织岗位业务培训，提升网格员业务能力	≥1 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监督中队平台建设及“两网化”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建立劳动保障执法监控管理平台，加强网格化管理，上下联动，实现管理信息化，监管一体化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年度内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 万	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加强网格内用人单位用工管理、对重大工资拖欠等隐患及时预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劳动监察体系，维护社会稳定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监督监察水平及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百分比	96	10	10		
总分						100	100.00		